

证券代码：600662 证券简称：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4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7 年 12 月 12 日，公司以信函方式通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。2017 年 12 月 18 日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9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拟转让持有的上海杉德金卡信息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.179% 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上海杉德金卡信息系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杉德金卡公司”）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15 日，目前注册资本 12721.5 万元。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，本公司持有杉德金卡公司 1500 万股，股权比例为 11.79%。

鉴于杉德金卡公司的功能定位将由生产制造类企业转为研发中心，同时为了统筹平衡公司对于杉德系企业的股权投资，现公司拟出让所持杉德金卡公司股权，先期准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杉德金卡公司 1.179% 股权。

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（2017）第 1398 号评估报告，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，经资产基础法评估，杉德金卡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,276,858,632.10 元，评估增值

1,852,850,257.85 元，增值率 436.98%，公司持有的 1.179% 股权的相应股东权益价值为 2684.42 万元。本次股权出让事项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，标的股权挂牌价格将依据经国资备案后的评估价值予以确定。鉴于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，故最终交易能否成交存在不确定性，且目前无法确定交易当事人亦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。经初步测算，若本次股权转让成交，预计产生税后利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%（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0 日